

湖南中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7 年 7 月 21 日上午 9 点

结束时间：2017 年 7 月 21 日上午 10 点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7 月 14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

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：公司四楼 417 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的议案》；

（二）《关于补充预计 2017 年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（三）《关于出资设立湖南中天杭萧钢构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的议案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17 年 7 月 21 日 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

株洲市荷塘区新华东路 1197 号中天大厦 3 楼证券事务部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周平

联系电话：0731—28416861

传真号码：0731—28416632

地址：株洲市荷塘区新华东路 1197 号中天大厦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食宿费用自理。

(三) 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须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湖南中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中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5 日